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2-027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数量为 2,298,590 股,限售期为自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药康生物”)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 ● 本次上市流通的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42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00 万股,并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41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7,320,762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89.5904%,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42,679,238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0.4096%。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210 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2,298,59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5606%。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药康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2,298,590 股,现确定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药康生物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药康生物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药康生物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2,298,590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5606%。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数占本次上市流通股数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 剩余限售股数(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数占本次上市流通股数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 剩余限售股数(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数占本次上市流通股数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 剩余限售股数(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股), 限售期(月). Lists the types of restricted shares and their respective lock-up periods.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2-044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7 年 10 月 11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00 号)文核准,本公司符合相关规定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6,180,164 股,募集资金总额 204,382.8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296.6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201,086.21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天健验[2017]7256 号”《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由于近期公司在华东地区新能源主机厂“热成型产品相关业务发展较快,董事会综合论证了未来 5 年内相关产品在各区域业务订单分布、产能利用率及运输成本等情况,为了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相关财务费用支出,同意将原投资项目“长春华翔长春工厂热成型轻量化技改”项目(二期)”(以下简称“原投资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3,666 万元(其中项目历史利息收入 253.03 万元),通过增资长春华翔全资子公司——上海华翔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方式实施“长春华翔上海工厂热成型轻量化技改”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下表: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变更前投资项目, 变更后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全资子公司), 变更金额. Lists the changes in investment projects and amounts.

二、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及专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情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甲方, 乙方, 丙方, 专项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Lists the parties to the agreement and the account details.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22-059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 1,127 万元左右,同比增加 34%左右。

2.扣除非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 1,781 万元左右,同比增加 41%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二)其他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92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127 万元左右,同比增加 34%左右。

2.预计 2022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15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781 万元左右,同比增加 41%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算,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64.9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33.47 万元。

(二)每股收益:0.24 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 前三季度,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以爱婴室和贝贝熊品牌运作,加快门店优化调整升级,合理控制门店分布密度,逐步整合供应链,加强员工协同管理,在现有全渠道平台基础上,不断拓宽线上线下各营销渠道,扩大市场规模,从而带动收入增长,预计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62,155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96,775 万元左右,同比增加 59%左右。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本期业绩预告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566 证券简称:吉贝尔 公告编号:2022-033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 0.24 元 ● 相关日期

Table with columns: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Lists the dates for the dividend distribution.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2 年 9 月 15 日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2 年半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86,941,6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4,865,984.00 元(含税)。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镇江中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南通汇瑞投资有限公司、耿联欣、胡涛、南通汇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

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4 元;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4 元,待其转让该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收到税款后的法定申报期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非居民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减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16 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现金红利所得税,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24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电话:0511-8898101-8081 特此公告。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2-043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10 月 14 日、10 月 1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收盘价为 211.22 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 为 37.90 倍,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30.75 倍,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10 月 14 日、10 月 1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于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活动 (二)重大合同 (三)重大资产重组 (四)重大诉讼 (五)其他事项

三、风险提示 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 MicroPort Endovascular CHINA Corp. Limited 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除本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外,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任何热点概念。

(三)其他应披露的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或其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